

交通部中央氣象署 函

地址：100006臺北市中正區公園路 64 號
聯絡人：鄭美雀
電話：02-23491133
傳真：02-23491159
電子信箱：tiffany@cwa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3月5日
發文字號：中象秘字第113000301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四（1130003015-0-0.odt）

主旨：本署出缺駕駛3名，敬請轉知貴機關及所轄有意願移撥之
現職人員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察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駕駛應為中央所屬各機關、學校之現職人員，有意願移撥服務者，請於113年4月30日(星期二)前備妥相關文件以掛號郵寄本署，俾依規定辦理甄選事宜。
- 二、本職缺之經常性薪資未達新臺幣4萬元。
- 三、錄取人員由雙方機關依規定辦理移撥手續，並依本署通知日期到職任用；資格不符或未獲遴用者，不再另行通知及退件。
- 四、檢附甄選簡章及履歷表各1份。

正本：行政院、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文化部、考選部、銓敘部、審計部、勞動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農業部、環境部、僑務委員會、中央銀行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研究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

副本：

